



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 110kV 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会议纪要

2018年12月19日，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 110kV 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四川清和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施工单位四川省送变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监理单位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监测单位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 10 人。会议形成纪要如下：

一、验收报告总体结论

《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 110kV 新建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以下简称报告）满足环保竣工验收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项目环保手续完备，项目建设符合环保“三同时”制度。

二、报告需要完善的内容

- 1、根据环评文件复核验收范围；
- 2、完善细化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 3、完善相关附件附图。

专家组组长：

2018年12月19日



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 110kV 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年12月19日,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110kV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四川清和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施工单位四川省送变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监理单位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监测单位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10人。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汇报,项目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及监理单位在各自工作过程中对本项目环保工作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地址:平武县境内。

2、项目主要内容:

(1) 110kV任家坝~水晶单回架空线路新建工程:线路路径全长3.8km。

(2) 任家坝110kV变电站110kV间隔扩建工程:110kV架空出线1回(扩建后主变2台,容量为2×25MVA,110kV架空出线3回,35kV出线2回)。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建设单位汇报和验收单位现场调查,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于2015年6月至2017年7月建设，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对其进行了批复，环保手续完备。本项目建设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等相关要求。

四、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工程对环境的影响情况

间隔扩建和输电线路施工结束后，已及时对破坏的植物进行绿化，植被已恢复原貌。施工结束后仍可进行农业耕作或绿化，不影响其原有的土地用途。在线路维护和检修中，不砍伐树木，仅对不满足净距要求的树木进行削枝处理。本项目占地很少，采取相应的生态环保措施后对区域的生态影响很小。

间隔扩建和输电线路施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利用现有设施收集、处置。输电线路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本工程建成运行后，经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现场监测，变电站站界四周、扩建间隔侧、输电线路下及敏感点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的限值要求。变电站站界四周及扩建间隔侧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II类标准，输电线路下及敏感点的环境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II类标准。

因此该建设项目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得到了有效的缓解和控制。

五、验收结论

1、验收组认为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

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2、建设单位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认真落实了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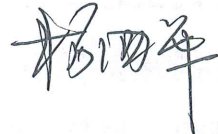
3、验收监测情况：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4、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具备验收条件，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建议

完善相关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

组长：



2018年12月19日



平武县并入国家电网 110kV 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张启东	四川省环科院	高工	13666277271
成员	宋耀明	电子科技大学	副教授	13086664076
	王大圆	西南科技大学	教授	13750717308

